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高等教育基金
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Fundo de Ensino Superior

澳門高等院校教研人員專業發展資助 申請表

□ 新申請 <u>請填寫第一至第三部分</u>					
□ 更改計劃					
資助申請類別 □参加學術活動	類別 □参加學術活動 □其他 ()				
	(一)申請	人資料			
外文姓名	中文姓名			性別	
任職高等院校	職務類別	□ 教學人員 □ 研究人員			
職稱	<u>세탁427 X로</u> 기기	□ 行政人員兼任 (□ 教學工作 □ 研究工作)			
教學年資	所屬學院		學術範疇		
電子郵箱	聯絡電話		傳真		
聯絡人姓名	聯絡人電話				
	No all and the second	→ +±141-1			
)甲 請 項 ——————	目 基 本 資 料 			
□ 参加學術活動					
活動名稱					
活動地點					
主辦機構					
行程日期	活動	日期			
發表論文題目					
申請資助項目(可多選)					
□ 機票 □ 住宿 □ 報名費 □ 註冊費 □其他 (請說明:)					
□ 其他					

2021 年版本 1/2

申請項目	背景資料及預期成效				
	附件	□			
(三)申請計劃預算					
		預計支出項目	預計支出金額 (澳門元)		
	形 項 目	1			
		2			
申請資		3			
		4			
		5			
			澳門元		
其 他 資	·助來源·	已向以下機構提出 回覆情況 獲資助的項目 資助申請	資助金額		
		□ 已批覆 □ 未批覆			
		□ 已批覆 □ 未批覆			
		□ 已批覆 □ 未批覆			

備註:1. 各支出項目須另附報價或價格參考文件(請順序整理,以便核對)。 2. 本申請表各欄目如填寫空間不敷使用,可以附件方式補充。

(四)更改計劃				
	□ 更改活動內容		□ 取消活動	
原定安排				
更改原因		取消原因		
更改後安排				

【個人資料收集聲明】

申請人應填寫本申請表上所需的資料,資料不足或會導致有關申請無法處理。高等教育基金會根據《個人資料保護法》及高等教育基金相關指引的規 定去處理所收集的個人資料並進行保密。

聲明:本人聲明所填報及提供資料均屬事實,並將承擔一切提供不實資料的責任。

日期		/		/		
	年		月	日	申請人簽署	所屬院校印章

2021 年版本 2/2